

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學生事務實施計畫

89年2月1日教導會議訂定
92年9月25日教導會議修訂
100年12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
105年2月16日行政會議修訂

一、宗旨：為陶冶學生之健全品格興培養實踐導德之能力，使德、智、體、群四育平均發展相互為用，以養成其健全品格，高尚志願，堅定信仰及強健體魄。

二、目標：遵照部頒「訓育綱要」之規定，訓練學生具有：

- (一)高尚堅定之志願與統一不移之共信。
- (二)禮義廉恥之信守與組織管理之技能。
- (三)刻苦儉約之習性與創造服務之精神。
- (四)耐勞健美之體魄與保民衛國之智能。並參照「推行國民生活實施要點」使之成為一個堂堂正正的中國人。

三、原則：

- (一)以生活教育與民族精神教育為訓導重心。
- (二)指導學生啟發與教導方式，並培養其自動自發精神。
- (三)訓輔並重，生活與教育融合。
- (四)教訓合一，全校教職員共負訓導之責，以「身教」、「言教」及「愛心」、「耐心」領導學生。

四、實施要項：

(一)日常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經常注重服裝儀容之整潔，並做定期檢查。
- 2、注重環境衛生，實施每日檢查。
- 3、舉辦榮譽競賽（包括服裝儀容，環境衛生，秩序禮節，勤惰獎懲，週記繳閱，班會等。）
- 4、實施家庭訪問，輔導特殊學生。
- 5、加強校外生活輔導。

(二)健康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定期檢查學生體格，確保學生身心健康。
- 2、舉辦班際球賽。

(三)道德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加強民主精神教育。。
- 2、表揚好人好事，獎勵優良行為。

(四)學習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加強協助志願升學輔導。

(五)公民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加強公民訓練及時事，保防教育。
- 2、加強班會活動，並逐週考核與輔導。
- 3、舉辦學生幹部訓練及召開幹部會議。

(六)志工生活教育方面：

- 1、利用課餘，實施勞動服務，整建校區環境。

2、畫分清潔區，分由各班負責，並列入榮譽競賽。

(七)職業生活教育方面：

1、灌輸職業上所需智能。

2、培養協力奮發精神，並能了解職業地位之真義，貢獻人群，服務社會。

3、協助辦理就業輔導。

(八)休閒生活教育方面：

1、加強休閒活動，舉辦康樂競賽。

2、輔導學生組織社團，並加強其活動。

3、辦理同樂會。

五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。